

# 杭州市富阳区人民代表大会

Hangzhou Fuyang District People's Congress

● 打造现代版富春山居图

## 重要会议

**【区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 2019年1月15—18日举行，出席会议代表249名，列席会议人员305名。会议听取和审查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批准上述报告。审查和批准富阳区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及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审查和批准富阳区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2019年财政预算。会议投票表决2019年政府民生实事项目，依法表决通过裘富水为区十六届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兼），依法选举裘富水为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方炳林、张生良、钟怡媛为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

1月15日下午，召开预备会议，选举产生大会主席团成员48名，选举赵玉龙任大会秘书长，通过大会议程。会议期间，举行全体会议4次、主席团会议5次。

本次大会收到代表议案和建议242件，涉及民生保障26件、工业经济15件、农业经济29件、现代服务业7件、城乡基础建设71件、资源管理14件、社会事业发展58件、其他12件，不予立案10件。其中，“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打造小城镇整治升级版，实现乡村振兴”“优化营商环境，加大扶持力度，推进民营经济健康地高质量发展”2件

列为大会议案，由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集体督办，区人民政府区长牵头办理，其余均作建议处理，交相关部门处理。建议中反映高品质城市建设、基层医卫保障能力提升、城市交通整治疏导、小区物业管理、垃圾分类管理、农村饮用水保障等建议，代表们反映比较集中，呼应群众的迫切愿望，比较客观、准确地反映富阳区产业发展、城市建设和社会治理等方面的问题。会后，区人大常委会将这些建议优先确定为重点建议进行督办。

**【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至第二十七次会议】** 2019年，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举行会议10次，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14个，发出审议意见书7份，作出决议、决定16项。

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八次会议于1月10日召开。主要议题：

(1) 审议并表决杭州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补选有关事项，通过关于接受林国蛟辞去杭州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职务的请求报告和补选裘建平为杭州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的报告；(2) 初审区201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1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3) 初审区201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19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4) 初审区2018年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报告；(5) 初审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草案），表决通过区人大常委会2018

年工作要点（草案）；(6) 征求对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的意见；(7) 初审2018年政府民生实事项目投票表决办法（草案）；(8) 初审2019年区政府民生实事候选项目；(9) 听取区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筹备工作情况的报告；(10) 审议并表决通过区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日程（草案）、有关名单（草案）和选举办法（草案）、《关于通过杭州市富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的办法（草案）》以及区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关于代表提交议案截止时间的决定（草案）等；(11) 听取并审议区十六届人大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

第十九次会议于1月14日召开。主要议题：审议并表决代表有关事项，表决通过关于接受孙柏平辞去杭州市富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议案，听取并审议区十六届人大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代表资格审查的报告。

第二十次会议于1月19日召开。主要议题：听取区政府关于机构改革情况的说明，审议并表决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第二十一次会议于6月14日召开。主要议题：(1)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贯彻实施大气污染防治“一法一条例一规定”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情况的报告，

表决通过《关于进一步加强大气污染防治“一法一条例一规定”贯彻实施工作的审议意见》；(2) 审议并表决通过《杭州市富阳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议案和建议处理办法(修改稿)》；(3) 审议并表决有关人事、代表事项，决定接受侯明平辞去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政府副区长职务，决定接受庞洪涛、毛超彦辞去杭州市富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免去包杰峰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东湖街道工作委员会主任职务、叶建华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职务、俞培永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银湖街道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职务，任命李云峰为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东湖街道工作委员会主任、凌忠良为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银湖街道工作委员会副主任。

第二十二次会议于7月24日召开。主要议题：(1) 审议并表决通过《关于批准杭州市富阳区2018年财政决算的决议》以及《关于批准杭州市富阳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预算调整的决议》；(2) 书面审议区政府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7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意见落实情况的报告；(3)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8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工作报告，表决通过对区政府《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8年财政决算草案和2019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和《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8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4) 听取区政府关于政府民生实事项目进展情况报告。

第二十三次会议于9月29日召开。主要议题：(1)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美丽经济发展情况的报告和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富阳区美丽经济发展情况的调查报告，表决通过《关于对美丽经济发展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2)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贯彻实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一法一条例”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情况的报告，表决通过《关于检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一法一条例”执行情况的审议

意见》；(3) 听取和审议区检察院公益诉讼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对区检察院公益诉讼工作的调查报告，书面审议两名检察官履职情况报告和区人大常委会关于两名检察官履职情况的调查报告，表决通过《关于区检察院公益诉讼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

(4)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9年1—8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调整草案的报告以及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富阳区2019年1—8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调整草案的审查报告，通过《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9年1—8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调整草案的审议意见》；(5)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18年度全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书面审议富阳区2018年度企业国有资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和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三个专项报告，听取和审议区人大常委会关于2018年度全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和三个专项报告的审查报告，表决通过《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8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和三个专项报告的审议意见》；(6) 审议并表决人事任免和代表工作有关事项，决定接受黄玉林辞去杭州市富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命赵胤哲为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

第二十四次会议于11月29日召开。主要议题：(1) 听取和审议2019年区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报告；(2) 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19年财政收支预算第二次调整的报告和区人大常委会关于2019年财政收支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草案)的审查报告，表决通过《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19年财政收支预算第二次调整的决议》；(3) 审议并表决人事任免和代表工作有关事项。

第二十五次会议于12月12日召开。主要议题：(1) 听取和审议杭州市富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议程、日期(草案)；

(2) 听取和审议关于召开杭州市富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草案)，表决通过《关于召开杭州市富阳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的决定》；(3) 审议并表决人事任免有关事项，免去谢芳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副主任职务，任命谢芳为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马灵根为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农业和农村工作委员会副主任。

第二十六次会议于12月27日召开。主要议题：(1) 听取和审议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代表议案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2) 听取和审议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各街道工作委员会工作报告；(3) 审议并表决通过《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理论研究会和工作委员会调整名单》；(4) 审议并表决人事任免有关事项。

第二十七次会议于12月31日召开。主要议题：审议并表决代表工作有关事项。

## 常委会监督工作

**【法律监督】** 6月，执法检查大气污染防治“一法一条例一规定”贯彻实施情况。针对能源结构不够合理、治理系统性不够强、治理标准不够明确等问题，建议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法律法规宣传常态化，加快推进工业生产清洁化、扬尘治理规范化、车船尾气控制和油烟治理精细化、农业废气治理科学化、监督管理系统化。

是月，专题调研全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项斗争工作情况。针对宣传成效不够明显、线索排摸不够深入、责任落实不够到位、机制建设不够重视等问题，建议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宣传发动，提高工作实效；进一步统一标准，坚持依法办案；进一步聚力攻坚，深化“打伞破网”；进一步夯实责任，强化源头治理。

是月，监督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浙江省文物保护管理条例》贯彻实施情况。针对

文物保护管理工作尚未在区级层面统筹起来、文物保护整体实力不强、文物保护区划的公布及文物考古勘探工作难以及时到位、文物保护与社会经济发展矛盾相对突出等问题，建议进一步加强领导，积极提供组织保障；进一步强化措施，夯实文保工作基础；进一步突出工作重点，着力提高文保水平；进一步加强合理利用，深入开发文物价值。

9月，执法检查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一法一条例”贯彻实施情况。针对思想认识局限、体制机制约束、产学研结合不够紧密、创新环境有待优化等问题，建议加大政策法规宣传力度，进一步营造科技成果转化的良好氛围；继续完善政策体系，推动法律法规落地生根；强化高校院所和创新平台建设，提高科技成果转化供给质量；统筹安排创新资源，引导全社会加大研发投入力度。

是月，专题调研区检察院公益诉讼工作情况。针对机制建设有待完善、认知度有待提高、工作保障有待加强等问题，建议增强责任感，将公益诉讼工作作为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重要举措；加大宣传力度，提高公益诉讼制度的社会知晓度；健全完善协作机制，调动检察院内部、区级行政机关和社会力量各方工作积极性；注重通过办理典型案例，提升工作质效；加强队伍建设，根据工作需要配足配强人员。

**【工作监督】** 4—6月，专题调研区供销社“三位一体”建设情况。针对改革的合力有待进一步增强、为农服务平台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为农服务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等问题，建议加强组织领导，凝聚工作合力；坚持问题导向，提升服务能力；创新服务模式，助推乡村振兴。

7月，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8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工作报告。建议区政府注重审计结果运用，加大对审计查出问题的整改力度，完善政策制度，对审计问题的整改情况实施跟踪监督。

7—9月，专题调研美丽经济发展情况。针对美丽经济缺乏整体规划、要素保障不足、品牌缺乏竞争

力等问题，建议科学规划，合理布局；融合发展，提质增效；完善机制，强化保障。

7—9月，专项监督全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针对管理不够重视、责任意识淡薄、制度体系不够健全、国有资产管理基础不够夯实、国有资产管理绩效不够理想等问题，建议持续强化国有资产管理责任，提高国有资产管理重要性的认识；努力夯实国有资产管理基础，实现全区国有资产动态化管理；建立科学规范的国有资产监管机制，统一规范全区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收益等一系列监管制度；切实增强国有资产运行绩效，完善国有资产收益管理制度。

7—9月，专题调研富阳区安置房建设工作情况。针对项目建设滞后、配套设施不全、质量监管有待加强等问题，建议进一步统一思想，加快安置房建设进度；加强统筹谋划，做深做实安置房建设前期工作；加强安置房管理力度，提高安置小区居住环境质量；加大资金保障力度，提高安置房资金管理使用绩效；进一步调整完善安置政策，减轻政府负担

11月，听取和审议2019年区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完成情况报告。建议区政府及相关部门继续高度重视民生实事办理工作，对已完成的项目做好巩固提升；对未完成的项目要倒排工期，抓住最后一个月时间，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加快施工，确保在人代会上向全体人大代表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

## 重大事项决定

**【常委会决定】** 7月，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8年财政决算和2019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及其他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预算调整的报告。针对财政资金不够有力、政府专项整合不够到位、绩效评价体系不够完善、部门预算执行不够规范等问题，建议进一步加强财政预算管理，进一步保障财政平稳运行，进一步发挥财政资金效用。会议通过《关于批准杭州市富阳区2018年财政决算的决议》以及《关

于批准杭州市富阳区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预算调整的决议》。

9月29日，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9年1—8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调整草案的报告。会议同意区政府提出的部分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调整方案。针对经济发展下行压力加大、产业结构调整任务艰巨、项目前期不够充分等问题和困难，建议加快转型升级，增强发展后劲；完善决策机制，提升项目实效；落实部门职责，强化项目监管。会议通过《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9年1—8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政府投资项目计划调整草案的审议意见》。

11月29日，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2019年财政收支预算第二次调整的报告。会议决定批准区政府提出的《关于杭州市富阳区2019年财政收支预算第二次调整的报告》和2019年财政收支预算第二次调整方案。会议通过《杭州市富阳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19年财政收支预算第二次调整的决议》。

## 人事任免

**【任免干部】** 区人大常委会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和人大依法任免干部相统一的原则，全年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78人次，其中接受辞职4人。

1月19日，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表决通过，任免21人次；6月14日，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表决通过，任免31人次，其中接受辞职3人；9月29日，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表决通过，任命1人，其中接受辞职1人；11月29日，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任免17人次；12月12日，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任免6人次。12月27日，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表决通过，任免2人。

## 代表工作

**【代表活动】** 做好民生实事项目监督。组织代表积极服务民生改善，开展区政府民生实事项目监督工作，切实发挥人大代表在监督政府工作中的重要作用。出台《关于对2019年区政府民生实事项目开展专项监督的通知》，明确总体要求、具体安排和监督事项。由区人大常委会各委办牵头，组建监督工作组10个、监督小组29个，按照“一事一方案，一项多小组，一季一督查，半年一报告，一年一测评”工作法，将“一府两院”工作报告会与“民生福祉擂台大比武”相结合，政府民生实事项目责任单位负责人上台陈述，人大代表和市民代表现场提问，并对民生实事项目满意度进行测评，当场公布测评结果。比武全程现场直播，点击量超过10万人次，在线观看3万余人次，网民留言1200余条，民生实事项目赢得更多关注，进一步扩大社会监督面。

做优代表履职服务。坚持做好代表履职培训，组织区十六届人大全体代表赴安吉集中履职培训，组织2018年度代表履职积极分子赴闽西赣南原中央苏区所在地进行履职能力提升培训，进一步增强代表的履职信心。加强常委会与代表的联系，主任会议成员全年集中走访联系代表450余人次，常态化组织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执法检查、调

研视察等活动。在区融媒体和“富阳人大”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开设“代表风采”专栏专版，宣传报道代表履职事迹，不断激发代表履职热情。

做实代表联络站建设。始终把代表联络站建设作为人大密切联系群众的主平台、主抓手，提出“站在一线”的建设标准，坚持“站点设置在一线、代表履职在一线、解决问题在一线”。以杭州“最美人大代表联络站”建设为契机，推进全区24个乡镇（街道）74个代表联络站规范化建设。围绕高质量转型发展，指导新登镇在城市有机更新一线建立联络站、场口镇在叶盛村整村搬迁指挥部建立联络站、灵桥镇在“杭州高新区（滨江）富阳特别合作区”建立联络站等，实现代表联络站由覆盖“全域化”向功能“实效化”转变。

**【指导乡镇（街道）人大工作】** 指导乡镇人大结合实际，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有效形成“人大一盘棋，全面树品牌”的工作格局。新桐乡建立“年轻代表主题发言”制度；渚渚镇成立“阿德哥”“小娘舅”代表调解室；永昌镇实行民生实事项目“代表验收签字”制度；大源镇构建“定单、派单、跟单、晒单”民生实事监督体系；常安镇在行政村设立“代表工作室”；龙门镇推行“政府重大项目代表参与方案论证”制度等。

修订完善《乡镇（街道）人大

信息宣传工作考核办法》，建立健全信息宣传联系制度。改版升级“富阳人大”微信公众号，全方位、广视角、多层次反映人大工作动态。一年来，春江街道“小队会”、胥口镇“代表包干制”、大源镇“代表联络卡”等工作多次在全国及省市媒体上报道，有效提升人大信息宣传工作的影响力。在“杭州市第二十八届人大好新闻”评选中，富阳日报《议案建议改变我们的生活》荣获二等奖、富阳电视台《人大代表周五坐班制，服务选民零距离》荣获三等奖。

## 议案建议

**【议案建议办理】** 修订完善《代表议案和建议处理办法》，对议案建议的提出、交办、领办、跟踪督查、结果评价各环节提出更高要求，明确各承办单位在建议办理工作答复后，做好“再协调、再落实”工作，并将办理结果按规范报送。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牵头对大会议案2件和重点建议2件开展督办，专门召开议案建议办理工作评议会，推动议案建议办理取得实质性成效。

区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收到代表建议232件，交由46个单位办理，所有建议全部在规定期限内办理完毕并答复代表。其中《关于把“富阳样板”的小城镇综合整治经验向一般行政村延伸的建议》等11件建议合并为大会1号议案，《关于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重在落实的建议》等21件建议合并为大会2号议案。《关于要求综合考虑、合理安排背街小巷整治项目的建议》《关于加强公共体育运动场所建设的建议》等26件建议合并为2件重点建议。

区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解决率为84%。代表提出的建议，已经解决或基本解决的（A类）103件，占44.40%；正在解决或列入规划逐步解决的（B类）93件，占40%；因目前条件所限暂时难以解决或留作参考的（C类）31件，占13.40%；与法律法规、政策不符的（D类）5件，占2.20%。代表对办理态度的满意率为100%；对办理结果表



2019年7月29日，富阳区一府两院工作报告会暨民生福祉擂台大比武举行  
(区人大办 供稿)



2019年7月29日，区人大代表视察2019年区政府民生实事项目进展情况  
(区人大办 供稿)

示满意的231件，表示基本满意的1件，满意和基本满意率为100%。

**【大会议案】** 1号议案《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打造小城镇整治升级版，实现乡村振兴》：一是高起点谋划，出台《关于推进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的实施意见》，实施三年行动计划，进一步规范美丽乡村创建项目及资金管理办、规划设计

导则、项目设计单位准入要求；二是高品质建设，开展环境整治，打造精品项目，培育美丽产业，引入美丽经济项目20个；三是高标准服务，落实美丽城镇创建“一镇一规划、一镇一方案”、美丽经济建设“一镇一业”。

2号议案《优化营商环境，加大扶持力度，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深化简政放权，着力

激发市场活力，以“最多跑一次改革”为牵引，不断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打造企业开办“全生命周期”服务；二是落实减税降费，切实增强企业获得感，及时有效落实中央和省市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先后出台五大产业（工业、服务业、开放型经济、金融和农业）政策、“留心留根”、富阳“新制造业计划”26条以及上官球拍、永昌“三行业”整治系列专项政策，并加快政策兑现；三是回应企业关切，聚力提供优质服务，深入开展“走亲连心”三服务，加大产业供地保障，深入推进融资畅通工程，加大人才的引育和扶持力度；四是提升园区建设，聚力增强基础配套，加强产业平台公共服务配套，加快“三铁三高三快速”等重大骨干交通建设，制定出台《关于印发杭州市富阳区加快推进小微企业创新园建设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从园区面积、产业定位、功能配套、运营管理等方面着手，理清每个园区的优势与短板。

(刘哲)

【编辑 沈绍坤】